經濟部 108 年度
《新世代移動交通深度學習智慧系統研發暨應用計畫》
合作研究計畫

《路測設備深度學習資料生成場域類型規劃與分析計畫》

建議書徵求文件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中華民國 108 年 03 月 04 日

108年度合作研究計畫建議書徵求文件

壹、 簡介

本計畫希望能以人工智慧取代工人智慧，並依據環境不斷學習，故於路側設備端即時判斷認知結果並向用路人提出警示以提供智慧交通即時監控與規劃、即時路徑規劃等應用服務·

貳、 計畫目標

在訓練資料不足的前提下，研究資料生成模型所需之資料樣貌和型態，分析所需場域與事件之技術研究。加入專業領域分析，以利資料生成模型有效度；此分包研究的成果與經驗預計可提供本計畫解決訓練資料不足問題，增加資料的多樣性。

參、 計畫範圍

- 台灣地區三年內A1類事故(所有車輛)資料分析，包括事故原因、場域類型、衝突熱點等，並定義關鍵場域·
- 關鍵場域(包含無號誌路口)路側設備之佈建建議，可供單位規劃 GAN / 模擬器視角用
- AI智慧型交通路側設備辨識參數與設定條件準則，可供單位規劃 GAN / 模擬器視角用

肆、 預期成果/執行方式

一、 交付項目、日期內容如下，交付型態以電子檔型態交付者，每 10M 一個檔案，超過者請切割為多個檔案交付：

項目	交付項目	交付內容	數量	交付型態	交付日期
1	彙整報告	1. 事故分析暨關建場域路側設備佈置建議期中報告 2. 場域事件資料收集	1 份	紙本及電子檔	108 年 6 月 30 日前
2	彙整報告	1. 事故分析暨關建場域路側設備佈置建議期末報告 2. 場域事件資料收集 3. 交通路側設備辨識參數與設定條件準則	1 份	紙本及電子檔	108 年 11 月 30 日前

二、 交貨地點：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四段 133 號 9 樓。

三、 得標廠商履約完成時，應依上表提供履約標的及完成履約通知文件，送交本會〔專案聯絡人〕簽收，並將該份文件傳真或掃瞄予本案〔採購承辦人〕，始完成履約交付事宜。

四、 得標廠商提供之完成履約通知文件，僅為通知廠商已全部或部份完成履約，相關驗收事宜另依本會驗收程序辦理，全案驗收完成後方視為全案履約完成。

※前述成果如有專利構想或專利申請產出時，需注意專利申請之新穎性(novelty)。因凡經公開發表之研發成果，如擬申請專利，須於公開發表後 6 個月內完成，前述成果如是以論文方式公開發表，將無法取得大陸與歐盟等國之專利。*（※文字請保留，此括號文字請於正式版時刪除）*

伍、 計畫期程及預估計畫總經費

計畫執行區間： 108 年 03 月 15 日 至 108 年 11 月 30 日

總經費：600,000元

陸、 驗收標準(含教育訓練)

一、 依本案需求說明書（若購案有規格審查表或服務建議書者亦併同納入）進行數量、內容點收。

二、 驗收標準

(一) 數量點收：

得標廠商於交貨時，提供貨品清單（含品項與數量）以供本會逐項進行清點。

三、 本會得要求得標廠商配合出席參加驗收會議，協助做成果展示及口頭簡報（須提供紙本及電子檔各一份，驗收會議時間本會另行通知)。

四、 本會得要求得標廠商依據本會驗收會議意見修訂調整交付項目內容，且應附上意見回覆對照（須提供紙本及電子檔各一份)。

柒、 技術能力需求(請詳述所需要之技術能力或專長)

- 瞭解國內公共運輸之發展政策走向、同時具備建場域路側設備佈置相關應用背景之專家
- 具備事故分析暨關建場域路側設備之研究背景與開發經驗
- 熟悉智慧交通營運系統發展環境建構
- 針對場域擁有經驗與研發資源

附件1：契約書格式

1-1：計畫書格式

1-2：經費動支報表

1-3：成果報告撰寫須知

1-4：報告格式

1-5：論文格式

1-6：保密聲明書

1-7：委託匯款同意書